

# 彰化縣政府 114 年 2 月份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4 年 2 月 18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

地點：本府 3 樓簡報室

主席：王縣長惠美

紀錄：許雅俐

出席人員：(敬稱略)

周 傑、蔡明娟、王玟升、柯呈枋、馬英傑、劉玉平、  
陳銘欽、陳燕慧、葉彥伯、江培根、施順仁、張雀芬、  
陳俊南、劉坤松、陳昌茂、張寒青、蔡金田、林孟弘、  
林漢斌、陳詔慶、王瑩琦、蕭麗玲、王蘭心、何俊昇、  
陳柏村、蔡和昌、李俊德、高上富、蕭秀瑛、饒東傑、  
陳金哲、吳蘭梅、陳穎青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單位：彰化縣文化局

案由一：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本府辦理 114-115 年度「國定古蹟彰化孔子廟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檢討(含因應計畫)」一案，所需經費計 620 萬元，其中 114 年度 248 萬元(補助款 161 萬 2,000 元、配合款 86 萬 8,000 元)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彰化縣文化局

案由二：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本府辦理「114 年度彰化縣文化資產資料盤點、數位化暨資料庫建置計畫」一案，所需經費計 100 萬元(補助款 80 萬元、配合款 20 萬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彰化縣文化局

案由三：為教育部同意部分補助本縣辦理「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」子計畫「建立縣市圖書館中心實施計畫」之 114-115 年「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計畫」-彰化縣立圖書館案所需經費 2,250 萬元，其中 114 年度經費 579 萬 6,000 元(補助款

463 萬 6,500 元、配合款 115 萬 9,125 元，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375 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彰化縣文化局

案由四：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本府辦理 114-115 年度「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(B 類)」等 11 案，所需經費計 7,071 萬 8,000 元，其中 114 年度 2,062 萬 2,000 元(補助款 1,721 萬 3,800 元、配合款 284 萬 9,000 元、所有權人自籌款 55 萬 9,000 元，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200 元)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五：為教育部核定大竹國小等 5 校辦理「公立中小學校園環境安全改善工程」所需經費 2,341 萬元(補助款 1,872 萬 8,000 元，本府配合款 468 萬 2,000 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六：為教育部核定本府辦理「彰化縣 113 學年度中小學音樂教育觀摩展演交流活動實施計畫」經費 116 萬 2,000 元(補助款 102 萬 2,560 元、配合款 13 萬 9,440 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七：為本縣大村國小經管縣有建築改良物報廢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八：為本縣明倫國中經管縣有建築改良物報廢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九：為本縣彰泰國中經管縣有建築改良物-人行步道報廢案，提請審議。(報廢價值 9 萬 8,000 元部分)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十：為本縣彰泰國中經管縣有建築改良物-人行步道報廢案，提請審議。(報廢價值 244 萬 2,064 元部分)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教育處

案由十一：為本縣鹿港國小經管縣有建築改良物報損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交通處

案由十二：為辦理交通部 114 年度「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」核定補助「彰化縣壅塞路廊及路口安全改善計畫」，所需經費 2,908 萬元(中央補助款：2,617 萬元，地方自籌款：291 萬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水利資源處

案由十三：「彰化縣鹿港溪排水護岸及水岸景觀環境營造工程」用地徵收一案，擬將土地產權以贈與方式登記為「鹿港鎮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農業處

案由十四：為農業部補助本府辦理 113 年度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-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」所需經費 1 億 6,037 萬元整，其中 8,037 萬元(補助款)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社會處

案由十五：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公益彩券回饋金核定補助本府辦理 114 年度「彰化縣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品質提升計畫」，所需經費 1,007 萬元(補助款 805 萬 6,000 元、配合款 201 萬 4,000 元)，其中所需新增經費計 363 萬 8,000 元(補助款 291 萬元、配

合款 72 萬 7,500 元，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500 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社會處

案由十六：為衛生福利部 114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核定補助辦理「114 年度社工智慧決策行動平臺應用設備補助計畫」所需經費 85 萬元（補助款）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社會處

案由十七：為衛生福利部 114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核定補助辦理「深化經濟弱勢家庭脫貧服務-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個案管理計畫-開戶家庭教育訓練及以工代賑」，所需經費計 305 萬 2,020 元（補助款 266 萬 6,020 元、配合款 38 萬 6,000 元），其中所需新增經費 24 萬 1,000 元（補助款 24 萬 20 元，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980 元）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人事處

案由十八：修正本府編制表及員額配置表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單位：工務處

案由十九：為交通部公路局核定補助辦理「提升道路品質計畫(公路系統)(106~114 年)」共 3 案，所需經費 6,610 萬元整(補助款 5,552 萬 4,000 元，配合款 1,057 萬 6,000 元)，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，請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4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10 分。